1. **目的：**

为了有效管控供应商送货质量、确保进厂物料符合生产要求和有条不紊地开展进厂物料的入库管理、特制定木方收货标准 。

**二、适用范围：**本规程适用于木方材料收货标准。

1. **打箱用木方验收标准**
2. **外观检测**
	1. 整车观察，若发现该批木方腐烂发霉，则全车退货；
	2. 木方不允许含有边皮，做出来的木方必须是正方形，不能有斜角，开槽需开直不能弯曲，开槽深度3-4mm；
	3. 不允许有蛀虫、空心，龟裂等缺陷；
	4. 成品仓装车用的木方，四面必须露出原木，木方表面光滑，不能有树皮，最窄宽度不能小于要求的10%。

**2、尺寸检测**

2.1、木方长度、宽度、厚度只允许正公差0-0.5mm，不允许负公差；

**3、弯曲度验收**

3.1、木方长度两米以内弯曲度不超过1.2cm，木方长度三米以内弯曲度不超过2.0cm；

3.2、不允许侧弯、扭拧；

**4、开裂检测**

4.1、厚4cm以下薄木方不允许任何开裂；

4.2、厚木方、垫方开裂长度不超过50cm；开裂长宽度不超2mm；

4.3、开裂木方不超过整批次数量的5%；

**5、干湿度检测**

5.1木材必须是干的，如发现有湿木方。需退换；

1. **熏蒸木方标准**

6.1熏蒸木方需要求高温熏蒸消毒；每批次送货时提供熏蒸检验报告；

6.2每隔60cm在木方上盖完整熏蒸印。

1. **木方材质尽量选用彬木或松木。尤其薄木方适合钉铁钉**
2. **若不合格木方超过整批木方的5%，则全车退货。**
3. **本验收标准自批准之日起执行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审 核** |  | **批 准** |  | **2022年5月 日实施** |